

乡土情怀

## 乡村晚景

王 梁

当熊熊燃烧了一天的太阳一点点收敛起炙热的光芒并缓慢向西方天际滑落的时候，夏日乡村便开启了一天中最舒爽美好的时段。

一切都变得柔和起来，那充斥在天际间刺得人睁不开眼的光线，或是心软了，那张亮晃晃、白炽球一般的严酷的脸不知何时抹上了橙红色的光晕，仿佛还盈出一丝笑意，展露出温柔可爱的一面。众多美丽的晚霞仙子也趁机聚拢在它的周围，相依相偎，追逐嬉戏，一派祥和生动。霞光也涂抹到了远近的山峦，为它们勾勒出了彩金色的边痕，特别是那些光秃的山崖，熠熠生辉，恍若天国灿烂的佛光。

被烈日凝固住了的风也张开了翅膀，从不远处的某个山谷或树林出发，掠过大片大片的土地，那些被晒得无精打采的草木将蔫卷着的叶子重新舒展开来，与风儿击掌相庆，这份清凉的讯

息像波浪一样绵延铺展至无尽的远方，弹奏出一曲美妙的轻音乐。白鹭、麻雀以及许多不知名的鸟儿、昆虫都离巢而出，在空中尽情伸展蜷缩了一天的身骨，同时寻觅晚间的食物。有些时候，它们一起朝着太阳落山的地方飞去，在霞光的映衬下，它们仿佛点点黑影欲追逐和融入那片绚烂的夕辉。天空中的云团也多起来了，想必刚才它们也躲在某个角落乘凉吧。

在记忆中，这个时候的乡村田野是最忙碌的，每家每户都抓紧这酷热稍退而天还未黑的时段“抢种抢收”。打稻机的隆隆声、驱赶耕牛的吆喝声、上下畝间的喊话声，汇响在一起，热闹非凡。而在此前不久，湛蓝的天幕上只挂着几丝流云，炎日毫无遮挡地直射大地，整个田野除了满耳蝉语便寂无人声，浓荫匝地而无人影，唯有滚滚热浪不停肆虐。人们都窝在家里，砖瓦房和院子里的大树把汹涌的热气拦在屋外，在电扇下，在竹榻上，他们恢复着上午消耗的体力，等待着下午动工的良机。当热力稍有松动，他们便不约而同地赶到各自的田块。那浅浅的田水连同淤

滑的田泥仿佛被煮沸过，一脚下去烫得立马抽回，但很快就适应了。经过几个小时的休整，体内又蓄满了力量，那就在天黑之前把它全部释放出来吧。这些活儿，总是要靠一家子的辛苦努力去及早完成的。

这些年，故乡的农民大多种了单季稻，播种和收割都避开了盛夏，而且很多农户都不种地了，村里不少土地承包给了农业合作社，或是改造成大棚种植基地。全村上下热火朝天“双抢”的场景已很难再现，取而代之的另一种热闹是这个时间在城里、镇上工厂做工的人们开始下班回家，他们骑着电瓶车、摩托车乃至开着小汽车飞驰在平整的水泥村道上，车子的踏板或后座上放着从超市、集市上买回的水果、蔬菜及日常用品，那是他们对自己一天工作的犒劳以及与家人的喜悦分享。他们相互之间大声打着招呼，调皮的年轻人还吹着口哨、唱着小曲、按着喇叭，风一样地驰过，激起一路笑语和阵阵清风。橘红色的夕照追着他们的笑脸，映出了那份亮堂堂的简单的快乐和幸福。他们中的一些人回家就能吃上家人烹制好的晚餐，有些则需要自己动手做饭，有些还得带上

农具去侍弄一下田地。无论是谁，比起几年前或是十多年前围着几亩田地转的辛苦拮据，如今的日子明显富足惬意多了。

那一轮巨大的猩红色的夕阳越来越暗淡，终于在坠落远山的一瞬间完全熄灭，空气中的暑热也仿佛随之飘散至高空上方或是沉落到地底下。天还明亮着，但暮气已从大地四围悄然升起，给绵延的群山、高低相连的田野和淙淙流淌的河溪蒙上了一层青白色的光影。在夏天，漫山遍野的繁盛草木呈现出浓郁的青绿或青黑的色泽，暮色的侵袭让它们整个显出洗练和肃穆，除了越发声嘶力竭的满山满树的蝉鸣，黄昏中的大地回归了一份喧闹热烈过后的沉静、凝重和凉爽。

暮色渐浓，天地间开始模糊起来，山野里已经基本不见人影，最勤劳的农人也抓紧干完最后一点活，然后挑上担子、提着锄头匆匆回家，黑暗赶着他们的脚，但前方村庄里，各家各户的门窗都透出黄色的或洁白的灯光，有彩色的图像和声音，有小孩的嬉闹，还有馋人的饭菜香味。穿村而过的溪流里还有人在戏水、洗澡，村子中心的露天球场上，大功率的灯光将那一块区域照得如同白昼，小伙子们在奔跑打球，看热闹的村民摇着蒲扇坐在球场边休憩纳凉。这一村子的灯火在无边的黑夜中是那样的微小却显眼，如果仔细看，与灯光接壤的浓重的黑暗中似乎闪烁着无数双眼睛，那应该是隐于其间的万物生灵在羡慕地欣赏人类的光明夜生活。

咸淡人生

## 三朵小红花

枕 流

接到一个电话，对方自报家门后说是我幼儿园时代的同学，希望和我吃顿饭，叙叙旧。

我翻出相册，找出那张泛黄的幼儿园毕业照，用手点着一张张小面孔，寻了半天，才确定：当初是有那么个方脸大耳的邋遢小男生。

隔日，照约定的地点见了伊人。有点陌生，虽不至于产生前生今世之感，但仍是怪怪的。两个小屁孩，如今都长大成人，担有一项社会工作，一份家庭义务了。

一张小小的酒席上，他客气地道了几句“请吃”“随意”后，正式开腔：“知道为什么那么多幼儿园同学，我光一门心思想找你么？”

我挺纳闷，可又觉得不好细问：“别这么说哦。”

“也是凑巧，在报纸上看到你的文章，按图索骥，才联系上你。”说着，他起身给我斟酒，我忙用手遮住酒杯，说自己不会喝酒。他帮我换成饮料，坐下，脸上微窘。这一窘倒是叫我想起来：那小表情还真和幼儿园时的他异曲同工。

“你可能想不起我了吧，我可一直记着你。”此人说话直白，可叫我怎么接茬呢？

“记得么，那时候幼儿园有小红花制度。”

我想，他转换话题还蛮快，看不接他话，就调了频道。

“这制度折磨人啊！我那时是个捣蛋大王。而你，是乖小孩，一学期下来，小红花就数你最多。老师老叫我向你学习，我听着好烦。咳！那时候是无知小儿，可也还是有自我荣誉感的。说起来，攒一朵小红花真是不容易！要不吵不闹，要做好人好事。可哪有那么多好人好事等着你去做！还有还有，得保持指甲干净，得每天不忘带手绢上幼儿园。你说我一个男孩子，每天带块绣花绢头上学，这不娘们腔么！”

我忍不住笑，却不知他为什么要提这些鸡零狗碎的陈年旧事。

他还沉浸在回忆中，眼睛朝着杯中酒，喋喋不休：“一次，我和隔壁班一家伙打架。你说俩小孩打相打，硬说是我欺负他，讲不讲理啊？力的作用可是相互的，我说他欺负我应该也没错吧？可人家爸妈来告状了。老师最后决定扣我三朵小红花作为惩罚。我当时的红花本上一共才可可怜兮兮的三朵小红花。说起来丢人，你记得么，那天我死抱着红花本就是不让老师拿到，还哇哇大叫，最后憋不住大哭。弄得很多小朋友都觉得我挺冤的……”说到这里，他呵呵地笑起来。

我已经记不起他的“丑事”，只是心想，好不容易攒来的三朵小红花“毁于一旦”，只能哭了，毕竟还是孩子嘛。

“然后，就是你，我记得清清楚楚，我们班小红花挺多的一女生，举手提出愿意代替我扣掉三朵小红花。我当时真惊了！虽然我知道你小红花多，但多也是你自己辛辛苦苦赚的不是？”

我又笑，说得我好像是跟赚钱一样在赚小红花。

“居然有人愿意替我出这三朵小红花？义气呀！我没想到一个女孩都这么义气，那時候，你和我也就6岁半的样子吧！”

我想了想，点头：“的确还是‘小不点’。”

“不过因为老师不同意，我最后还是成了‘小红花赤贫户’，但我记住了你的慷慨。这不，总算是联系上你，能跟你说一声‘谢谢’了。”

他说完了，我有点发愣。

一段小屁孩之间的往事成了这家伙珍藏了这么多年的了一份郑重感激。其实，人这一辈子中，谁不曾受人帮助，谁不曾帮助别人呢。这些年来，我多少也在工作、生活中帮过别人。可说实话，在社会中，在商场上，在竞争激烈的同行之间，恩将仇报，尔虞我诈的事太稀松平常了。而眼前这个看上去散漫不羁的男人，却能牢记那么一件小事，那么一丁点根本算不上恩惠的“恩惠”……我忽然觉得有点感动了。

“怎么样，我们干一杯，为了当初那三朵小红花？”

我笑了，起身像他一样高举酒杯：“好啊，为了当初的那三朵小红花！”

家事絮语

## 地上的饭粒

叶予之

有饭粒掉落在地，很简单，捡起，放垃圾桶。这是可分解的厨房垃圾。

可是，我丈夫，却是把地上的饭粒捡起，放进嘴里。

曾记得，他第一次来我家吃饭，抿了几口酒，去厨房间盛饭。我起身跟上，想去指点一二。在厨房间门口，我发现了他手已捧着一碗饭，弯下身，捡起地上的饭粒，放进了嘴里。我佯装不见，折返。饭后，我闷闷不乐。对母亲说：生活习惯大不相同，也没有共同语言。

是母亲看中意的人。她有中意的理由：忠厚实在人，身体又健康。你有残疾，找这样的人，可靠。只有家庭生活融洽了，再讲共同语言。

他不讲卫生，地上饭粒放嘴里。母亲笑了：这是好多农家出身的人，固有的习惯。你认为不好，结婚后，可以劝说他改掉。

婚后，我发现，他们一大家子，人人都有这个习惯。婆婆更是把已失却了晶莹光泽的饭粒，也捡起，吹一口，说一声“罪过”，放进嘴里。

婚后，他学会了原本不用沾手的一应家务活，也总是努力迎合我的“卫生要求”。闲暇时，又养成了看书看报的好习惯。并把发表的一篇文章抽文，连同他爱看的历史书，放在枕畔，反复阅读。生活平淡而温馨。母亲的话，还是说对了。

儿子五六岁时，一次，他跑到我面前，一个立正，敬礼：报告妈妈！爸爸不讲卫生，把地上的饭粒，放在嘴里吃。

家庭里，我们似有许多理所当然应该做的和不应该做的定例。他的这一“陋习”，暴露在儿子面前，万一致仿——这是完全不应该做的事例。

他不好意思地搔搔头皮，不知说了句什么。如同饭粒，悄无声息掉落地，却让人去留意，去注视。我知道，为了净化宝贝儿子的成长环境，他是不会再做了。

此情此景，恍如眼前。

“……半生存了好多话，藏进了满头白发……时间都去哪儿了？还没好好感受年轻就老了……”叩动

心灵的歌声中，也让我想起了许许多多的往事。时间都去哪儿了？转眼间，夫妻相扶相携，磨合合，过了几十年。丈夫已两鬓染霜，皱纹上脸。我一直认为，丈夫是为了我这个有残疾的妻子，为了这个家，为了许许多多他认为应该是应该做的事，才过早地白了头发，作别了青春年华。

虽然，他仍然会一整天家里外不停地操劳，仍然力大过人，能把胖乎乎的我，一口气背上高层楼，中途不用停歇。毕竟，年岁不饶人，他的身板已不再挺拔，脚步已不再轻捷。而且，我说他：人老了，自制力也差了。我又亲见他地上的饭粒捡起，放进嘴里。

长长的岁月，我也从一个被父母家人分外宠爱的娇弱女孩，变成了一个能吃苦耐劳，操持家务，并能烧一手好菜的贤良的妻和母亲。懂得了节约，学他的样子，把剩饭剩菜倒在一起，热一下，既当饭又当菜，津津有味吃下去。但是，我无论怎么改变，依然不能容忍他的这一举动。连珠炮似的话语，常常劈头盖脸向他射去。

几十年眼所看的，耳所听的，又仗着在外拉车做生意，多见人头，明显强于我，使他学会了“引经据典”和实例，来反驳我，说服我。什么“你没种过田，我是种过田，知道种田的苦”，什么“有四粒饭粘一起，怎么能扔给鸡吃？你没种过田，知道种田的苦”，什么“你爹我娘一辈子把地上的饭粒吃嘴里，照样活到九十岁九十多，而且不生病”。

我可不会轻易让他说闷的。“爹爹阿姆出生在柴桥那边的两个小山村里。环境优美，空气清新，树木繁多，溪水碧清，自然一副好身骨。我们现在有雾霾，有这么多的汽车尾气，有许多新式的毒素细菌，防备都来不及。你还要引狼入室，把毒菌放进嘴里……”

他笑了起来：“没这么严重吧！好了，不要说了。把身体养好最要紧，我陪你出去旅游，去看儿子。以后，我把饭装得浅一些，一碗分成两碗装，饭粒就不会掉到地上了……”

“万一，再掉地上呢？”

“呵呵！到时候再说。”

（请本文作者提供住址，以便邮寄稿酬——编者）

诗画印象



## 静候花开

陈顺意/摄影 赵淑萍/配诗

一个羞涩的菡萏  
顷刻 将冉冉绽放  
于是 霞映澄塘 月迷波心

万千妩媚  
一张亭亭的叶子  
是采撷江南春天的颜色  
秘藏

来裁夏日的罗裙  
一只静穆的鸟  
筑筑于立  
是在缅怀去年满塘红玉的情影

是静候这一枝新荷绽放  
万顷涟漪  
是颤动的心

生活杂记

## 伐木女工

崔海波

前段时间，去余姚商量岗原始森林拍片，行走在林间小道，远远地听到电锯的声音。循声找去，走不多远，见有人从又高又陡的山坡上快速冲下来，身后拖着两段五六米长的捆在一起的圆木。我赶紧让到一边，她奔到山下的小路上骤然刹住，抬起头来，我惊讶地发现对方居然是个女的。在我的认识中，伐木背树这种苦力活应该是男人干的。

原始丛林里很少有外人光顾，她抹了一把脸上的汗水，对我的贸然闯入表露出同样的讶异，问我是干什么的。

我说是来拍电视的。

她笑笑，不以为然地说，这

树林有什么好拍的。

被她这么一说，我脑海里突然掠过一个念头：伐木女工也是好题材呀！只是我们这次的拍摄题材已经定下了，今后如果有机会，真的可以给她们拍一部纪录片。

我问她是哪里人。

湖南，这里伐木背树的都是湖南人，专门砍那些枯死和老死的树木。

收入高吗？

一天两百多元，下雨天没钱。男人比我们多一点。

为什么男人比女人钱多？

我们女人负责把树从山上拖下来，活儿稍微轻一点，他们背到车上，重。

在我看来，拖木头的活儿实

在也不轻，山高坡陡，她们走的这条坡道本来不是路，全然是靠她们自己披荆斩棘开辟出来的。在后来的游走中，我发现类似的坡道有很多条，都是她们长年累月辛苦劳作的痕迹。

正在这时，又有一个女工拖着枯树从山顶奔下来，我赶紧掏出手机准备拍摄，心想着，如此生动的劳动场景难得一遇，纪录片暂时做不成，拍张照片也好啊。

那女人突然在半山腰停住了，躲到一棵大树后面。站在我边上的那位笑着说：“她不让你拍照。”

我愣了两秒钟，蓦然想起前几天看过的一本纪实作品《永不抵达的列车》里有一篇《码头春秋》，叙述的是在深圳的三围码头挑砖头水泥的工人，他们对记者的采访非

常排斥，原因是“不想让别人知道我们在码头挑砖，怕别人看不起”。这大概是所有从事苦力活儿的打工者的普遍心理吧，这么一想，我赶紧把手机放进背包里，冲着她大喊：“我不拍了，你下来吧。”

山上的女人从大树背后走了出来，抬起地上的原木，弯着身子直冲而下，坡道很陡，以至于她的头低到了膝盖以下，看上去快要碰到地面了。她冲到我跟前刹住，放下原木，朝我羞赧地笑了笑。她身上穿的是和男人一样的粗布劳动服，已经汗湿了一大片，常年被风吹日晒的脸黝黑粗糙，生活的艰辛深刻在眼角的鱼尾纹里。路边的石头上放着几瓶水，是她们早上出工时带来的，两个女人喝了几口，转身又上山去了。

据说在这片林区拖木头的的女工有三个，都是四十岁上下，她们跟着丈夫劳作在深山老林里，夫妻俩的生活成本很低，一年下来，也有一笔可观的积蓄。